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潘眉如
電話：08-7320415-3637
傳真：08-7322450
電子信箱：a300438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民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1062354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64742_11062354100_1_3864742_11062354100_1.pdf、
3864742_11062354100_1_3864742_11062354100_2.pdf、
3864742_11062354100_1_3864742_11062354100_3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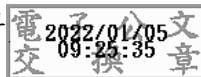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府衛生局飲酒問題個案轉介單、自願性酒癮戒治處
遇服務轉介單及轉介酒癮治療流程圖各1份，請貴校協助
轉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0年12月29日屏衛心字第11034401300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針對有意願戒酒之個案，填寫飲酒問題個案轉介單並提供
旨揭轉介單所附之自填式華人飲酒問題篩檢問卷及酒精使
用疾患確認檢測，適時予以轉介，俾利提供相關醫療服
務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